**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ZZC2020-G3-240143-GXGX**

**招标单位：大新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总则 7

1、工程综合说明： 7

2、资金来源 7

3、投标人资格要求 7

4、投标费用 7

5、投标保证金 7

6、招标文件的解释 7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

8、投标价格的计价范围 7

9、投标报价的上限控制价 7

10、投标价格的构成和要求 7

11、投标文件的语言 8

12、投标文件的内容 8

13、投标有效期 9

14、勘察现场 9

15、招标答疑会 9

1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9

17、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9

18、投标截止期 9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9

20、开标 9

21、评标 10

22、中标通知书 11

23、合同授予 11

24、合同的签订 11

26、解释权 11

27、有关事宜 11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12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2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4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1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附件：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政采云平台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月29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CZZC2020-G3-240143-GXGX

2.项目名称：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3.预算金额：叁佰捌拾捌万元整（¥3880000.00元）

4.最高限价（如有）：/

5.采购需求：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如需进一步了解，详见招标文件

6.成果交付期： 签订合同后60个工作日。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⑵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⑶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⑷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⑸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⑹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⑴投标人必须是具有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证书（资质范围需包含以下专业：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和省（区）级以上不动产登记代理机构注册资质证书（或土地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证书）；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⑶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止，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法院判决日期为准）；

⑷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⑹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⑺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每天上午09：00～12：0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投标人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办理报名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注册的投标人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进行报名再下载。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注:1.投标人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2.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条件。3.潜在投标人在截标现场签到后，认定为本项目的报名人，方可递交投标文件。

4.售价：0元/本。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9 日15：00（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市政务服务中心5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元）**

投标人应于开标前将保证金从投标人的基本户以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银行保函、工程担保、工程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支行

开户账号：800091773466663

2.网上公告媒体查询：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 222.216.4.8)、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czjyzx.gov.cn)。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大新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大新县桃城镇富康路 96 号

联系方式：农主任 0771-36226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66号上东国际T3栋1109室

联系方式：韦工 0771-5789574

3.监督部门

名 称：大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　　址：大新县桃城镇环城路,联系方式：0771-3626646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韦工 电话：0771-5789574

采购人：大新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2月0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1 |  | 项目名称：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0-G3-240143-GXGX  采购内容：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权籍测绘及调查）。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的标准。 |
| 2 |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3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⑴投标人必须是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证书（资质范围需包含以下专业：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和省（区）级以上不动产登记代理机构注册资质证书（或土地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证书）；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⑶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日止，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法院判决日期为准）；  ⑷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⑹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⑺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
| 4 |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银行保函、工程担保、工程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肆万元整（¥40000.00元）  **递交方式：**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账或电汇到以下指定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备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于开标现场查验银行转帐单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装入投标文件]，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  开户名称：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开户账号：80009177346666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之前由投标人基本帐户转到指定账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单据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可以简写）或采购项目编号”字样。 |
| 5 |  | 本项目招标预算上限控制价为人民币叁佰捌拾捌万元整（¥3880000.00元），投标总报价高于该上限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 6 |  | 现场勘查时间及地点：投标人自行勘查。 |
| 7 |  | 投标文件份数：壹套正本，肆套副本。  投标人须编制一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肆份副本。并在投标文件上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处，以正本为准。 |
| 8 |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9日15时00分  投标文件递交至：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
| 9 |  |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29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开标会须核验以下证件材料，不能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投标无效：**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投标保证金转帐单复印件。** |
| 10 |  |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与收取：  √中标人支付。具体为：根据招标人与招标代理公司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本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桂价费字[2003]7号规定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服务类”规定标准 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 11 |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12 | **履约担保的形式：**本项目不要求 **。** | |
| 13 | **成果交付期：**签订合同后60个工作日 | |
| 13 | **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总则**

**1、工程综合说明**：

1.1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3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交付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金来源**

2.1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投标保证金**

5.1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投标保证金须为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账，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作无效标处理。

5.3 在开标现场必须出示投标人的银行转帐单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供查验。不能当场出示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4未能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 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至投标人的划拨帐号。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 日内无息退还。

**6、招标文件的解释**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应认真阅读。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收到招标文件后两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或招标答疑会的方式予以解答，书面答复将送达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l在投标截止日期前，经招标监督部门备案，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补充或修改招标文件。

7.2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8、投标价格的计价范围**

本工程按本须知第1.3条规定的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作为计算投标报价的依据，投标总报价包括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9、投标报价的上限控制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投标价格的构成和要求**

10.1投标价格由直接成本、间接成本、税金和利润构成。

10.2 以国家颁布的现行相关技术标准、有关规范、指标、编制办法、定额及有关上级部门批复文件为依据，并适合本工程施工、竣工阶段的实际需要。

10.3由于检测单位的工作没有按照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遵照有关规定进行编制的，或由于人员的文件及内容中存在漏洞、错误等人为因素造成工程量增加时，招标人有权按国家有关法规向检测单位追溯赔偿。

**11、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使用中文。

**12、投标文件的内容**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部分文件、技术标部分文件等两部分内容组成，按以下内容、要求和顺序编制：

**12.1商务标部分文件组成**

**(1) 投标函**

**(2) 投标承诺书**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时提供）。**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除外)，资质证书副本，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二代身份证及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在本公司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等复印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的截图资料)**

**(5) 投标人类似服务业绩表**

**(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附：加盖公章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并附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2.2技术标部分文件组成**

**(8) 项目实施方案：**

**①项目技术方案；**

**②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

**③项目质量和保密管理措施；**

**④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

**➄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技术人才（提供相关职称或资格、社保证明等文件复印件）；**

**(9)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0)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文件的商务标部分和技术标部份，需以A4纸规格编排装订成册，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封面标注“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由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加盖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的，均作否决投标处理。

**13、投标有效期**

13.l 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的60日历天内有效。

13.2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所有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14、勘察现场**

经建设单位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建设单位的项目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考察现场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5、招标答疑会**

15.1现场踏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招标人不组织招标答疑会。

15.3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除的墨水打印，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亲自签署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16.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的书面通知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6.4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

**17、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7.l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壹本，副本肆本）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口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7.2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7.3投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17.3.l招标文件提供的招标人名称；

17.3.2招标文件写明的项目名称：

17.3.3投标人的名称、地址及邮政编码；

17.3.4在本招标项目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8、投标截止期**

18.1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招标人按本文件第13条所述而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的，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8.3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通知。

**20、开标**

20.1开标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开标会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0.1项规定的开标地点召开，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进行。对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文件签署的正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当众核验。但提交合格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

20.3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弃权。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0.3.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包装、标志与密封的；

20.3.2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无法人授权委托书；

20.3.3投标文件的份数和格式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0.3.4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20.3.5投标文件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20.3.6提供虚假材料或未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20.3.7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交纳或在开标会时未能当场出示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的；

20.3.8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开标会时未能当场出示身份证明的；

20.3.9除以上规定外，废标条件严格按照七部委第12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有关条款执行。

20.4招标人当众逐一启封各投标文件外封套，检查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备，包装密封是否符合规定，当场公布核查结果。当众宣布可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人名称，并作记录及签字确认。

20.5当众宣布可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人名称，并对投标报价文件进行唱标。

**21、评标**

21.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评标专家和招标人代表共5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4名评标专家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1.2资格后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3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4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进入详评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并按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21.5评标内容的保密

开标后，直到发出《中标通知书》或授予中标单位合同止，整个评标过程的有关内容和资料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人员泄露。投标人不得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施加影响，违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21.6错误的修正

21.6.1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投标报价若有计算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原则如下：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与总报价不一致时，以总报价为准。

21.6.2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经招、投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1.7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与评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按本文件第21.6.1条规定发现的算术错误不在此列。

21.8比较与评价

在进行比较与评价时，各评委要根据评标办法中相应的细则进行实事求是地评分。对某项评审结果有分歧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作为该项评审结果。

**22、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将中标通知书发给中标单位，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3、合同授予**

招标人将把《采购合同》授予按本文件评标办法评定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24、合同的签订**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定合同。

**25、招标代理费及交易服务费**

25.1招标代理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2交易服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解释权**

30.1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27、有关事宜**

31.1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国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66号上东国际T3栋1109室

项目联系人：韦工

电话：0771-5789574

**28、监督机构**

监督部门: 大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 0771-3626646

地址：大新县环城东路财政大厦6楼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 1 |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 | **一、项目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加快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力争2020年基本完成”的精神和国家“十三五”有关目标任务，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桂自然资发[2019]57号)等文件的要求，大新县人民政府需完成宝圩乡、堪圩乡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二、项目内容**  宝圩乡、堪圩乡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范围: 宝圩乡、堪圩乡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共开展11个行政村（社区），涉及农户8560户（最终作业数以实际完成宗数为准，超出8560宗的数量，后续协商处理）。统筹利用现有资料，以最新的正射影像等为基础，结合大新县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农村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工程及其修补测的数据，大新县生态保护红线、乡村规划等成果及有关政策要求，确定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的有效调查范围，按照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技术规程，利用GNSS测量、倾斜摄影测量等技术手段，进行控制测量、界址点测量、宗地图测绘、房屋测绘和面积量算测绘等不动产测绘工作，通过结合由各乡镇组织实施的农村不动产权属调查成果，经不动产登记部门审核后，整合农村房地一体数据，建立农村不动产权籍数据库，满足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的需要。具体任务包括：  1、项目工作准备  1.1 资料准备  收集汇总大新县农村宅基地及集体建设用地档案（包含地籍、房产相关材料）及统计汇总表等；  收集已有权籍测量成果、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果、乡镇及村庄规划成果、生态保护红线等。  1.2 数据分析及处理  在汇总资料的基础上，对资料进行数据矢量化处理、数据格式转化、坐标转化等空间图形处理等。  2、项目开展实施  2.1 权属调查  充分利用已有成果，依据《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指南》等要求，调查核实宗地和房屋权属情况、界址调查、丈量宗地界址边长和房屋边长及相关距离、绘制宗地草图及房屋权界线示意图、填写不动产权籍调查表等。  2.2 不动产测量  该项工作主要包括控制测量、界址点测量、宗地图测绘、房屋测绘和面积量算等。  3、不动产权籍数据库建设  按照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大新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建库相关要求，根据《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试行）》等技术标准，建立农村不动产统一登记数据库，并将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信息及时入自治区不动产数据库。  4、三维地理信息平台建设  将本项目调查最终成果结合已有最新影像及实景三维数据等成果，将不动产单元信息进行完善优化，实现农村不动产的三维可视化管理。  5、调查成果归档  将本项目调查最终成果以宗地为单位形成农村房地一体的不动产权籍调查档案资料，并采用电子化归档，可随时转换电子证照服务及内网高速档案查询服务。  **三、技术规范和要求**  **1、执行标准**  （1）《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 73-2010）  （2）《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3）《土地利用数据库标准（试行）》  （4）《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GB/T 13989-2012）  （5）《地籍调查规程》（TD 1001-2012）  （6）《房产测量规范 第 1 单元：房产测量规定》（ GB∕T 17986.1-2000）  （7）《数字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和质量评定》（GB/T18316 ）  （8）《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9）《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6号）  （10）《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 63 号）  （11）《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和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建库技术规范》（国土资发〔2015〕103 号）  （12）《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的函》（国土资厅函〔2017〕1029 号）  （13）《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91 号）  （14）《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登记函〔2019〕6 号）  （15）《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桂自然资发〔2019〕57 号）  **2、其他技术指标要求**  （1）坐标系统：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统。  （2）高程基准：采用“1985 国家高程基准”。  （3）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分带，中央子午线 108º，横坐标 Y 加常数东偏 500 公里，数据加带号。  （4）成图方法：全野外数字测图或数字摄影测量成图等（原则上同一地区可以采用多种测量方法共同开展）。  （5）成果比例尺：不小于 1:500。  （6）成果展示应用：结合最新平面影像及制作实景三维模型、外业拍照等成果，将不动产单元信息进行完善优化，实现农村不动产的可视化管理。  **四、提交的成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大新县农村不动产测绘成果由控制资料、地形图成果、文档资料以及数据库成果组成。  **1、控制资料：**  （1）控制点成果表  （2）控制点展点图  **2、不动产测绘成果**  （1）不动产测绘基础底图  （2）宗地信息汇总表  （3）宗地（分丘）图  （4）房产分户图  **3、文档资料**  （1）项目技术设计书  （2）项目技术报告  （3）项目检查报告  （4）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4、数据库成果**  大新县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实现成果入库、上图、协助打证发证） |
| 商务条款 | 一、服务开展要求  1、成果交付期：签订合同后60个工作日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乙方提交成果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40%的合同款；项目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下的30%的合同款。  ★三、其他要求：  （一）完成本“项目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任务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至少包括以下费用：调研费、实施人员费用、组织专家评审费等以及增值税和其他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验收要求：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排列在前者优先）现行相关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执行。  （备注：中标人要进行阶段性工作自查，完成自查并将自查情况形成报告以正式文件上报县、乡镇、村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领导机构;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领导机构等单位定期进行督导检查，及时进行验。）  （五）本《服务需求一览表》的“★”条款竞标人必须满足，否则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其竞标将被否决。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坚持公开、公平、公正、适用合理原则。

2、评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二、评标顺序：**

**1、资格审查：**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后审才能获得投标资格。资格审查内容为：

**1.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1.2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1.3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除外)；**

**1.4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身份证及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在本公司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等复印件；**

**1.5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附：加盖公章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并附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1.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的截图资料）。**

**注：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上述内容任何一项缺或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1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投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某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2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2.2.1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时必须提供）**；

2.2.2 投标函格式、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3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了投标承诺书；

2.2.4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

2.2.5 投标总报价不高于招标人公布的上限控制价；

2.2.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格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章。

**3.详细评审（即综合评审）**

各评委根据附件：《招标综合评分表》中相应的要求进行科学评分。在进行技术方案文件的评审时，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4.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4.2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4.2.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⑴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⑵投标文件正本与投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4.2.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在投标人确认后，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5.评标结果**

本评标定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根据综合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推荐1～3名投标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如出现两个以上相同最高分，以报价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报价分亦相等时，则由评委无记名投票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三、评标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10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对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10分。

（4）某竞标人价格得分 = ×10分

**2、技术分………………………………………………………………………………………………45分**

**（1）项目实施方案分……………………………………………………………………………………30分**

①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采用的技术先进，制订的技术路线和作业流程科学先进，采用新技术新方法多种手段作业；设计符合当地实际，具有很好的可行性的，得 30分；

②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采用的技术比较先进，制订的技术路线和作业流程科学比较先进；设计符合当地实际，具有较强的可行性的，得 25分；

③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符合项目要求；设计基本符合当地实际，具有可行性，得20分；

④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基本明确；设计基本可行，得10分；

⑤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2）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15分**

①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明确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科学；有明确的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得 15 分；

②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较好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科学；有较好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合理，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得 12分；

③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有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有简单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能较好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的，得 8分；

④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简单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的，得5分。

⑤标人的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分……………………………………………………………………………15分**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除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外，项目组人员中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8人及以上，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15人及以上，其中高级工程师或中级工程师中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的5人及以上，得15分。

②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除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外，项目组人员中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4人及以上，具备工程师职称8人及以上，其中高级工程师或中级工程师中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的2人及以上，得10分。

③ 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同时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和注册测绘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只能设置1名，需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除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外，项目组人员中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的8人及以上，其中中级工程师中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的1人及以上，得5分。

以上所有投入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附投标人为拟投入人员缴纳的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提供个人相关证书复印件，注册绘师的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相一致，并提供在自然资源部（http://zwfw.nasg.gov.cn）注册测绘师管理系统注册人员信息查询截图证明。以上所有资料需提交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4、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及承诺……………………………………………………………………………5 分**

①投标人具有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括地理信息服务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有专门的质检机构进行质量把关，有明确的内部质量管理奖罚措施；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建立过程检查制度和三级检查制度，制度完善，措施有效到位；有具体的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 3人及以上的，得 5 分。

②投标人具有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括地理信息服务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有专门的质检机构进行质量把关；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有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 2 人及以上的，得 2.5 分。

③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保证及质量承诺基本符合项目需求。有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 1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注：以上评分项，投标人需提交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还需提供个人相关证书和投标人为以上人员缴纳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的，不能作为评分依据，不得计分）

**5、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3 分**

①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完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合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5 年及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4 小时内到达现场，得 3 分。

②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设置较完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合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3年及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6 小时内到达现场，得 2 分。

③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基本完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合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1 年及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得 1 分。

④投标人提供的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6、业绩分…………………………………………………………………………………………………12分**

投标人 2010 年以来承担过规模类似（不动产数据整合、农村不动产权籍调查、土地调查等）不动产确权业绩，每有一个得 1分，满分 12分；（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的合同或设计批复文件为准，并能清晰反映该项目的项目名称、种类）

**7、企业综合实力及信誉分………………………………………………………………………………10分**

①投标人具有独立的大型测量仪器-倾斜摄影数据获取平台及其配套数据处理软件的，得 4分；本项满分 4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设备及软件的采购证明，采购发票、货物清单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②投标人具有实景三维不动产信息管理或不动产测绘成果方面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满分 2分；具有其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国家专利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2分；本项满分 4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③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中，具有全国测绘技术能手称号的，每投入一名得 1 分；本项满分 2 分。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8. 综合得分＝**1+2+3+4+5+6+7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竞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竞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某竞标人的有效竞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不推荐该竞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注：（1）如所有报价均超出有效报价范围内，则本次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2）各指标分数按四舍五入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点。

（3）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和证件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名称：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

地址：

乙方： （成交人）

地址：

**第一条 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 元 )(详见报价表)。

**第三条　提交服务成果内容、时间及地点**

1、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宝圩乡、堪圩乡）项目服务采购，主要的工作内容：宝圩乡、堪圩乡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共开展11个行政村（社区），涉及农户8560户（最终作业数以实际完成宗数为准，超出8560宗的数量，后续协商处理）。

2、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后60个工作日。

3、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址。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

3.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30%作为项目预付款；乙方提交成果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40%的合同款；项目通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下的30%的合同款。

（2）中标方每次收到甲方款项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开具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给采购人。

**第六条 税费**

技术服务费用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乡镇工作经费部分及耗费费用税费由乡镇承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违约行为实际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为不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应于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不可抗力发生15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在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二种方式：

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XXXX仲裁委员会仲裁；

2、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合同履行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附则**

1、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应不受影响。

2、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3、本协议未涉及条款，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4、对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的形式对本协议中的有关问题作出补充、说明、解释，本协议的补充协议和附件为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商务标部分文件组成

1 投标函

2 投标承诺书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时提供）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5 投标人类似服务业绩表

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加盖公章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并附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技术标部分文件组成

8项目实施方案：

①项目技术方案；

②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③项目质量管理措施；

②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

③项目质量和保密管理措施；

④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

➄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技术人才（提供相关职称或资格、社保证明等文件复印件）；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0、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格式）**

（招标人）：

1、我方己收到（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材料，并对项目工作现场进行实地调查。现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考虑本企业自身的实力及特点，经综合研究决定，我单位愿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总报价竞投上述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郑重承诺：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内提交成果文件。

3、如果我方中标，必定全面履行上述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同意与贵方签署一份基于上述文件而制定的承包合同。

4、如果我方中标，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织人员派驻本项目。

5、我方遵守本投标函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函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

6、如果我方中标，将在合同规定的日期内开展工作，按照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我方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按期完成任务。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资质等级： |
| 2 |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称等级： |
| 3 |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 元（￥ 元） |
|  |
|  |
| 4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万元整 |
| 5 | 交付期： |

**二、投标承诺书（格式）**

致招标人：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现自愿就参加该项目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遵守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正常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2、接受招标文件全部条款，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对招标文件条款及内容提出异议。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确定名次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已授名次。

4、保证不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谋取名次，如有违反经查实，同意接受处罚。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按“投标人须知”第12条要求内容提供**

**五、投标人类似服务业绩表；**

**投标人类似服务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元） | 联系人/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提供能证明其业绩真实性的材料（例如合同协议或中标通知书等复印件），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加盖公章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复印件，并附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八、项目实施方案：**

①**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工作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image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②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image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③项目质量和保密管理措施**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image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④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image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➄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技术人才（提供相关职称或资格、社保证明等文件复印件）**

**附 5-1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image8

所投标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专业 | 职称 | 执业资格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必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复印件，否则评委在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image10

招标项目编号：

image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职务 |  | | 职称 | |  | | 学历 | |  |
| 参加工作  时间 |  | | 从事本行业工  作年限 | |  | | 个人专业资质  及证书 | |  |
| 类似项目经验 | | | | | | | | | |
| **项目使用单位** | | **项目名称** | | **项目建设内容** | | **项目总金额** | | **项目服务周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必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完整清晰复印件（投标文件正本必须为彩色影印件），否则评委在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image1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image15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项目。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并附《中小企业声明函》）